证券代码: 870876 证券简称: 鼎安交通 主办券商: 长江证券

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发起,会议提前20日发出通知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-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 - 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5月11日9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包含优先股股东,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876	鼎安交通	2020年5月6
			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(广州) 律师事务所梁清华、孙顺舜律师(如有)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州市白云大道南1033号明珠南街34号四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2019 年度,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,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,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董事会就 2019 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(二) 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,总结了 2019 年度财务状况,并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三)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,公司制定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(四)审议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议案

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发布的《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1)。

(五)审议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发布的《广州市鼎安交通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2)。

(六)审议《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议案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,公司制定了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发布的《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(公

告编号: 2020-024)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,结合 2019 年度双方合作情况,决定继续聘请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(八)审议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,形成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(九) 审议《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根据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亚会A审字(2020)0589号审计报告,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2,000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5元(含税),总计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3,000,000元。本年度不转增股本,不送红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(公告编号:2020-025)。

(十)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项》议案

鉴于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一切事宜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,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,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 议案序号为六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,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:
- 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 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;
- 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:
- 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;
- 5. 办理登记手续,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 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0年5月11日8:30
 - (三)登记地点:广州市白云大道南 1033 号明珠南街 34 号四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020-86269596
- (二) 会议费用: 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(二)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1日